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原环保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地方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保护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监督实施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 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 承担协调落实全市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四)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五)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城乡生态环境综合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

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安全，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指导生态示范建设。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协调自然资源资产审计中生态环境工作。协调配合开展市本级的自然资源资产中生态环境审计工作，并督促实施反馈意见中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配合组织对各区镇处和相关部门的自然资源资产中生态环境审计工作，并督促实施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八）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核安全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应急事故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九）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监督管理。按国家和省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十）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制定的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应急监测。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一）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市承担的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协调落实中央、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承担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对各地各部门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十三)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负责环境违法问题的查处。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四)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十五)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和对外合作交流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组织协调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市内履行约活动,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共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潜江。

二、机构设置情况

1、从单位构成看,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

核算的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决算组成。

2、根据《《中共潜江市委、潜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潜江市生态环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潜办文[2019]25号）文件精神，设立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我局位于湖北省潜江市园林南路48号，单位负责人：刘平。行政单位局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综合业务科、执法监督科、水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土壤生态环境科（自然生态保护科）、行政审批科7个科室。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金额 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63.26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75	三、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67.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469.4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3.7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6,633.15
本年收入合计	3,794.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4,519.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80.70
总计	8,313.84	总计	8,313.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						
		1	2	3	4	5	6	7
本年收入合计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3,794.49	3,727.01	0.00	0.00	0.00	0.00	67.4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30.74	3,563.26	0.00	0.00	0.00	0.00	67.4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77.00	1,509.52	0.00	0.00	0.00	0.00	67.47
2110101	行政运行	600.44	532.96	0.00	0.00	0.00	0.00	67.4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976.56	97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881.62	1,88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881.62	1,88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3.62	10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87.62	8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68.50	6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3.75	16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75	16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75	163.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33.15	624.68	6,008.46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69.40	624.68	5,844.71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962.35	624.68	3,337.67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24.68	624.68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337.67	0.00	3,337.67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334.92	0.00	2,334.92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53.30	0.00	453.3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881.62	0.00	1,881.62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3.62	0.00	103.62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87.62	0.00	87.62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68.50	0.00	68.50	0.00	0.00	0.0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68.50	0.00	68.5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3.75	0.00	163.7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75	0.00	163.7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75	0.00	163.7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63.26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3.75	三、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四、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五、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六、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七、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2	6,399.11	6,399.11	0.00	0.00
	1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3	163.75	0.00	163.75	0.00
	12		十三、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七、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四、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27.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62.86	6,399.11	163.7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86.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50.58	1,650.5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86.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213.44	总计	64	8,213.44	8,049.69	163.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99.11	569.31	5,829.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99.11	569.31	5,829.7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92.07	569.31	3,322.75
2110101	行政运行	569.31	569.31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322.75	0.00	3,322.75
21103	污染防治	2,334.92	0.00	2,334.92
2110301	大气	453.30	0.00	453.30
2110302	水体	1,881.62	0.00	1,881.6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3.62	0.00	103.62
2110401	生态保护	87.62	0.00	87.6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6.00	0.00	16.00
21111	污染减排	68.50	0.00	68.50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68.50	0.00	6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36	30201	办公费	167.82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4.43	30202	印刷费	14.73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9.17	30203	咨询费	17.16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88	30204	手续费	1.68	资本性支出	1.4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8	30206	电费	2.74	办公设备购置	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3.28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7.14	基础设施建造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大型修缮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23	物资储备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7.44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0.01	30215	会议费	10.8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54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7.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6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7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42	其他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2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4	资本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41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00.09		公用经费合计	31.63		16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3.75	163.75	0.00	163.7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63.75	163.75	0.00	163.7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3.75	163.75	0.00	163.75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63.75	163.75	0.00	163.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本年支出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栏次			
	合计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潜江市环境保护局(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63	0.00	3.84	0.00	3.84	4.79	8.63	0.00	3.84	0.00	3.84	4.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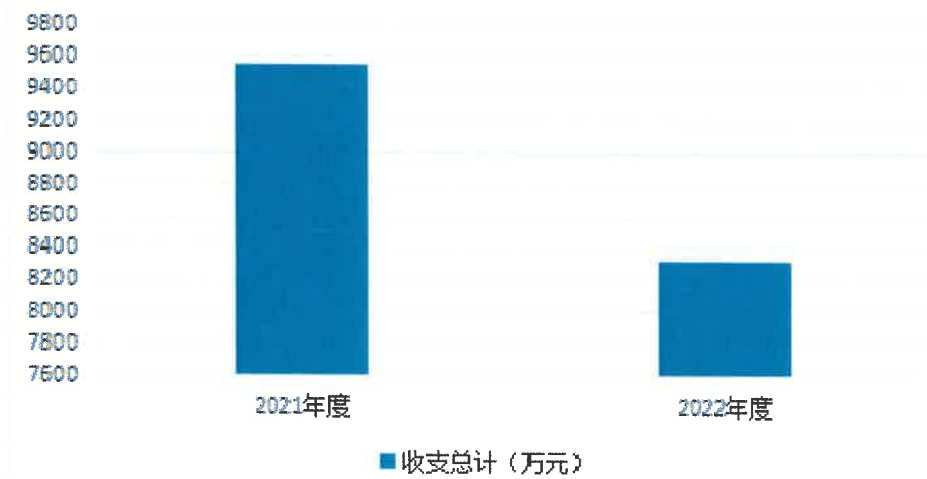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8313.8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794.49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4519.35万元，；支出总计8313.8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633.15万元；本年结转和结余1680.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均减少 1238.64万元，减少12.97%。具体原因为：本年财政预算一体化改革，实行收付实现制，以及环境税、罚没收入较2021年有所递减，本年中央、省级财政、本级专项资金下达减少，多种原因导致我部门2022年度收入减少；2022年本着厉行节约，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在支出方面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压缩新建项目，减少人、车、会等其他开支，从而使部门2022年支出总额较上年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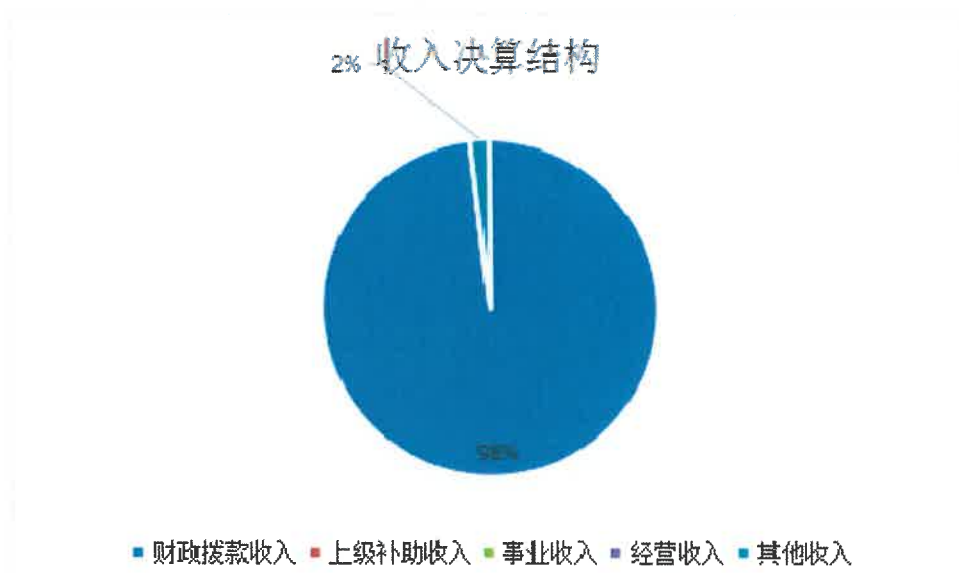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收、支决算总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3794.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27.01万元，占比98.22%；其他收入67.47万元，占比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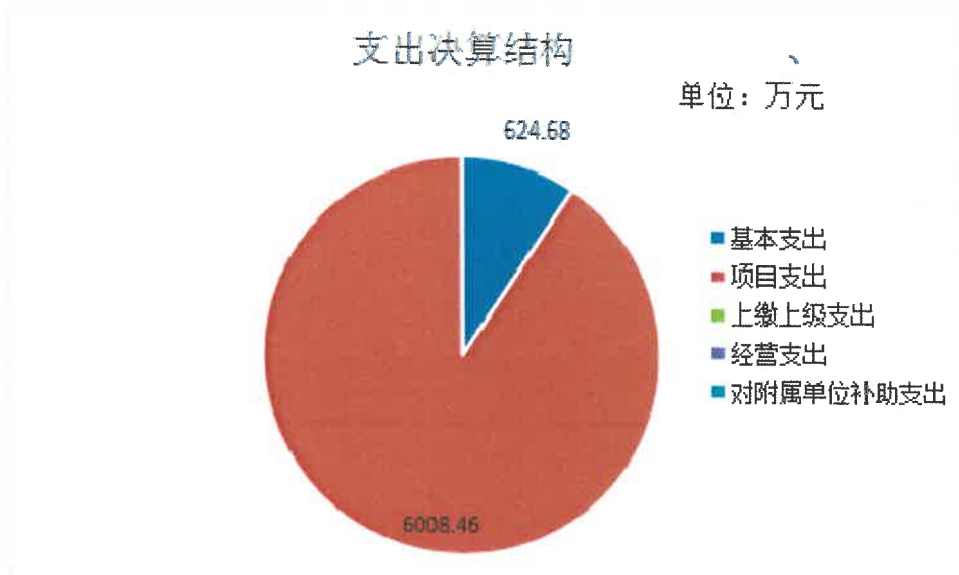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63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4.68 万元，占比 9.42%；项目支出 6008.46 万元，占比 9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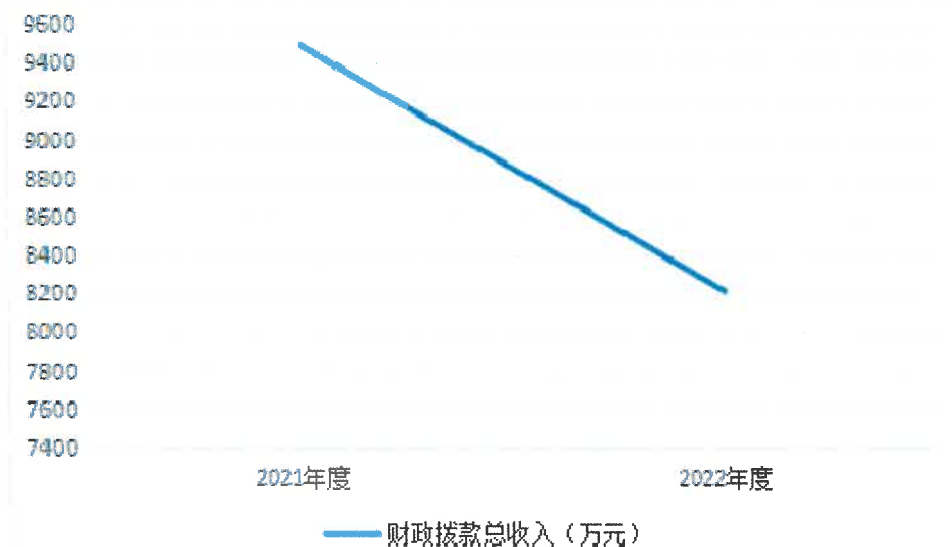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213.44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727.01 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4486.4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213.44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562.86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50.5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了 1277.47 万元，减少 13.46%。收入支出减少具体原因为：本年财政预算一体化改革，实行收付实现制，以及环境税、罚没收入较 2021 年有所递减，本年中央、省级财政、本级专项资金下达减少，多种原因导致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减少；2022 年本着厉行节约，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在支出方面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压缩新建项目，减少人、车、会等其他开支，从而使部门 2022 年支出总额较上年相应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99.1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47%。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99.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类）支出 6399.11 万元，占比 1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67.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6.06%。其中：

①.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率为 0%。

②.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③. 医疗卫生（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预算率为 0%。

④. 住房保障支出（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率 0%。

⑤ 节能环保支出（类）（项）。年初预算为 1467.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9.11 万元，完成预算率为 436.0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9.3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00.09元。工资福利支出：380.08万元，其中：基本工资77.36万元；津补贴84.43万元；奖金119.17万元；伙食补助费32.88万元；绩效工资0万元；养老保险24.18万元；职业年金0万元；医保14.86万元；住房公积金27.2万元；医疗费：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0万元；其他工资和福利支出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01万元。

（二）公用经费169.22万元。主要包括：商品服务支出167.82万元。其中办公费14.73万元，印刷费17.16万元，咨询费1.68万元，水费2.74万元，电费23.28万元，邮电费7.14万元，差旅费3.23万元，维修费7.44万元，租赁费10.82万元，会议费2.54万元，培训费3.76万元，公务接待费4.79万元，劳务费20.42万元，委托业务费10.2万元，工会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4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63万元；资本性支出1.4万元（具体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开支）。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63.75 万元，本年支出 163.7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潜江市农村黑臭水体整治试点示范前期项目和水源地自动监测站维修等相关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8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7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8.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8.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8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79 万元。本年“三公”经费与上年总体减少 7.1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 7.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相继完善了内控制度，压缩了公务接待费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84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4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79万元，占“三公经费”55.5%。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8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3.8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环境监察执法等工作所需的车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费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我单位本年度无出国（境），从而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4.79万元。其中：接待外市人员支出4.79万元，主要用于省级或市级环保执法检查、督察等方面的接待活动，接待55批次、接待总人数533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机关运行费：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69.22万元，比上年减少80.89万元，减少32.3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本着厉行节约，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在支出方面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减少人、车、会等其他开支，从而使部门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相应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潜江市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65.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1.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93.44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潜江市生态环境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总价值：3959.72 万元；其中：房屋 621.86 万元；车辆 2 辆，价值 58.38 万元；通用设备 214.49 万元；专用设备 3030.38 万元；家具类 34.61 万元。无形资产：15.01 万元。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覆盖率达到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评小组，按照前期准备、自评、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以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生态环境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工作主要侧重于财政安排资金的专项支出，在收集文件资料、细化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的基础上，采取查阅账册、抽查凭证、核对原始记录等方法。2022 年我局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整体情况较好，在执行管理和支出绩效方面，认真执行各项财经纪律，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资金使用较为规范。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 100 分。

1、“2022 年度地表水微型监测站运维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

“2022 年度地表水微型监测站运维费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 102 万元，实际支出 101.84 万元，实际完成率 99.84%。监测项目数目标值 17 个，实际完成项目数 17 个，完成率 100%；考核准确性 100%；有效检测率达到了 100%；考核运维经费工作时间目标值为 12 个月内进行考核，实际考核运维经费工作时间为 12 个月内进行考核，完成

率 100%；监测项目平均费用目标值为 6 万元/年/个，实际监测项目平均费用为 6 万元/年/个；环境质量得到提升。

2、“2022 年潜江市典型地下水污染源地下水环境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数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8 万元，执行率为 98.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实际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实际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监测样点数 68 个，实际监测点位数 68 个。相关监测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监测企业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园区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样点数覆盖率 100%。保障土壤环境现状调查、评估及整治工作顺利开展，促进土壤环境质量改善。

3、“水污染防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2 年度水污染防治项目申报预算费 100 万元，批复预算费 10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91.36 万元，（饮用水监测及自动站保障 70.2989 万元，饮用水水源地维护费 21.0611 万元）实际完成率 91.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水源地巡查数目标值为 2 个，实际完成水源地巡查数 2 个，完成率 100%；水源地评估数量目标值 19 个，实际完成水源地评估数量 19 个，完成率 100%；水质自动站站房维护数目标值 7 个，实际水质自动站站房维护数 7 个，完成率 100%；水源地维护周期目标值 1 次/周，实际 2021 年 1-12 月完成水源地维护周期 1 次/周；水源地维护率 100%；饮用水水源地维护费 21.0611 万元；水源地水站运行维护费 29.2919 万元；全市水站基础保障 31.5 万元；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

源地水质监测 7.371 万元；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2.136 万元；监测数据准确率 95%；水源地设施完好率 100%；水质自动站站房正常运行率 100%。饮用水安全保障率 100%；地表水环境质量改善率 \geq 80%。

4、“2022 年度市级生态乡镇和生态村创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1 年度市级生态乡镇和生态村创建项目执行完成，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在执行上完成了省厅下达的任务要求，总体任务符合上级政府要求，主要对应得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环境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均 100%达到预算目标要求。

5、“2022 年度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监测工作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2022 年度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监测工作项目”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 50 万元，项目全年执行数 48.9 万元，执行率 9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监测项目数目标值 4 项，实际完成监测项目数 4 项，完成率 100%；考核准确性 100%；考核监测经费工作时间目标值为 12 个月内进行考核，实际考核监测经费工作时间为 12 个月内进行考核，完成率 100%；监测项目费用目标值为 50 万元，实际监测项目费用为 48.9 万元；环境质量得到提升。

（三）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潜江市重点监管企业和工业园区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监测项目自评结果》见“第五部分附件”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无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支出。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反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中医等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

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5%，不得高于12%。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

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行政经费:指行政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开支的费用,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方面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等方面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潜江市重点监管企业和工业园区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监测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潜江市重点监管企业和工业园区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监测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数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8 万元，执行率为 98.8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实际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实际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监测样点数 68 个，实际监测点位数 68 个。

时效指标：相关监测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监测企业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园区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样点数覆盖率 100%。

成本指标：第三方监测费 \leq 18 万元。

效益指标：保障土壤环境现状调查、评估及整治工作顺利开展，促进土壤环境质量改善。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本项目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依据。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立项目的：《湖北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明确要求：自2017年起，以县（市、区）人民政府为主体，与重点行业企业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明确相关措施和责任，责任书向社会公开。纳入重点监管名单的企业应按照环评批复及有关监测规范要求，每年至少自行开展一次厂区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环保部门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重点监管企业和工业园区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的监测，结果向社会公开。为确保按时完成我市工作任务，市财政在2021年度预算中安排专项资金。

在编报2022财政部门预算时，项目实施单位申报并经审核批复的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数量指标：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监测样点数 68 个。

时效指标：相关监测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监测企业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园区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样点数覆盖率 100%。

成本指标：预算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保障土壤环境现状调查、评估及整治工作顺利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相应改善。

2. 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数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8 万元，执行率为 98.89%。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年终目标考核小组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考核，根据我局在申报该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结合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科批复表，对批复的绩效指标值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价。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数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8 万元，执行率为 98.89%。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实际监测企业对象数 12 个；

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实际监测园区对象数 5 个；监测样点数 68 个，实际监测点位数 68 个。

时效指标：相关监测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监测企业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园区报告数据正确率 100%、监测样点数覆盖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障土壤环境现状调查、评估及整治工作顺利开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无。

(四) 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上年度自评结果为“优”，已在本部门网站进行了公开，该绩效评价结果已与 2022 年部门预算挂勾。

(五) 其他佐证材料

潜江市 12 家重点监管企业和 5 个工业园区周边土壤和地下水水质监测合同。